

臺南市 114 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書

申請人姓名				是否請領其他獎學金(☐ 已申請並獲補助 ☐ 已申請但尚未獲補助 ☐ 未申請)	
生 日		年 月 日		身分證字號	
家庭狀況	戶籍地址	臺南市 區 里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			
	聯 絡 電 話			行動電話	
	設籍年月	年 月(請依戶籍資料填寫申請人設籍本市之年月)			
	家境現狀陳述 (例如:家中經濟來源?家庭成員現況與職業?)			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 ☐ 特殊境遇家庭 (勾選上列身分須附證明或公文) ☐ 家庭年所得50萬元以下(須附國稅局開立最近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)	
就讀學校	校 名				
	年 級				
	詳細校址			學校電話：	
前學期成績是否符合申請標準		國民中學組(平均成績達80分以上)	☐ 是 ☐ 否	曠課紀錄及記過處分	☐ 有 ☐ 無
		國民小學組(各領域成績均達90分以上)	☐ 是 ☐ 否		
學校審查意見(請審查人核實勾選並簽章)		審查意見： ☐ 符合 ☐ 不符合		(蓋學校印章處) 備註：未蓋學校印章者無效	
		審查人簽章：			
		年 月 日			